

2023 年高级技师 (汽车维修)研修班

项目服务合同书

合同签订地点：江苏省常州市

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7 月 20 日

甲方（委托方）：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乙方（受托方）：常州交通技师学院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互利互惠的原则上，经过友好协商，本着以提高学员专业技能为先导，就乙方为甲方提供培训服务，特订立本合同。

一、培训说明

1. 甲方委托乙方举办常州市 2023 年高级技师（技师）岗位技能提升研修班承训机构采购项目，乙方按照投标标书负责安排专业师资为甲方学员提供专业化、实用性和针对性的优质培训，并负责学员的管理工作。

2. 学员人数：35 人

3. 培训时间：2023 年 7 月-10 月

4. 培训地点：按照培训方案操作

5. 培训方式：采用集中研修与岗位研修相结合的方式，研修方法包括专题讲座、小组研讨、企业调研、岗位研修、技能实操等。

二、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负责学员的筛选、组织报名和资格审核工作，并指定培训班具体联系人员。

2. 负责指导、安排和督促乙方按时、按质、按量完成本

项目。

3. 按时支付项目服务费用。
4. 根据项目进度及执行情况，及时对项目执行提出调整意见。
5. 负责学员对师资培训情况的意见反馈，及时与乙方做好沟通、协调工作。
6. 甲方有权对授课过程及内容进行录制，并有权无偿使用。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按投标方案制定相关培训计划、明确研修班师资安排，并于培训开班前 10 个工作日报甲方审核备案。培训师资如有更换，应提前明确具有同等资历人员并与甲方协商后确定。
2. 乙方应按照培训计划开展培训工作，并负责提供教材、实训耗材等培训资料，安排培训和实训场地。
3. 乙方需明确一名跟班老师，全程参与培训管理工作，全面负责学员日常管理与服务。不得对外发布甲方参培训人员信息。
4. 乙方负责学员培训期间的安全保障，并为学员办理短期意外伤害险。
5. 培训结束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培训班的全套资料（含学校资质、招标公告、投标文件、中标文件公告、学员

名单、学员签到表、意见反馈表、师资情况介绍、课程表、培训计划、考核情况、结业情况及相关影像资料），一式三份并装订成册。

6. 乙方应于培训结束后十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培训项目绩效报告。

7. 乙方承诺向甲方提供的服务不会对任意第三方的知识产权等一切权利造成侵害。

三、服务费用

1. 项目服务费用：培训实行费用总额包干制，包含教材及实训耗材费、教师授课费、学员食宿费、项目管理费、税金等一切与培训相关费用。乙方不得另行要求甲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 费用支付方式：项目全部完成后，经甲方验收合格，由乙方开具正式发票，甲方一次性付清，合计人民币**贰拾肆万陆仟元整**（小写：**246000.00**元）。

四、违约责任

1. 乙方确保向甲方提供的一切资料、票据真实、合法，因乙方提供虚假材料导致任一方损失或责任由乙方承担。

2. 乙方违反协议约定的，除需承担甲方因乙方违约行为产生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还需向甲方支付等于合同总价 30%的违约金。

五、联系人

为保证本项目顺利进行，甲乙双方应各明确一位主要联系人，负责双方之间关于培训项目开展期间日常工作的接洽与沟通。

其中，甲方联系人：孙先生，联系电话：0519-85682019，
乙方联系人：戴必俊，联系电话：13775063406 。

六、其他事项

1. 本合同自签字盖章后生效，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2.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采购代理机构执一份备案，具有同等法律效益。（后附签字页）

签字页

甲方：		
单位名称	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法人代表		
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常州市新北区龙城大道 1280号	
电话		
邮政编码		
开户行		
账号		
乙方：		
单位名称	常州交通技师学院	
法人代表		
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常州市钟楼区殷村路5号	
电话	0519-83890035	
邮政编码	213147	
开户行	江苏银行常州龙城大道 支行	
账号	83100120010000019	